

合同编号：

# 黑龙江政府采购合同（试行）

工程类

（维修装修）

采购人（甲方） 牡丹江师范学院

采购计划号 黑财购核字[2023]03195号

供应商（乙方） 黑龙江卓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230001]ZYGC[CS]20230007

签订地点 牡丹江市师范学院 签订时间 2023 年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变电所理工楼文科楼配电柜改造工程项目
- 工程地点：牡丹江师范学院院内
-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建设内容
- 承包方式：总包
- 工期：本工程自 2023 年     月     日开工，于 2023 年     月     日竣工。
- 工程质量：合格
-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

大写 壹佰叁拾肆万陆仟壹佰贰拾叁元叁角贰分 小写 1346123.32元

工程竣工结算：（1）工程量清单漏项或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清单项和其相应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管理费利润按按中线计取，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结算的依据。（2）人工费按当年结算文件执行。

## 第二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开工前 3 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5 份，并向

乙方进行图纸会审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源、电源等施工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施工中使用的电费、水费在结算时予以扣除。提供存放所用材料的场地。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甲方办理的消防等申请、批件手续或委托乙方代办理，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2、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本工程质量、材料、工程进度等合同履行监督检查、认证工作，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如乙方施工过程中存在质量问题，经甲方代表指出后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责令停工，严重的停止执行合同。

3、委托\_\_\_\_\_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_\_\_\_\_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监理合同副本交乙方\_\_\_\_\_份。

4、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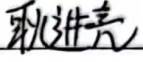
### 第三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5天内交甲方审定。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乙方办理的工程质量检测等报批手续和支付费用。

2、工程项目班子成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施工员（工长）、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其中项目经理姓名：耿进亮、级别：二级建造师、职务（职称）：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技术负责人姓名：谷家斌、职称：工程师。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项目班子成员必须与投标文件相符。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增减项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提供甲方签字认可的工程量变化清单。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p>甲方（章）</p> 	<p>乙方（章）</p> 
<p>单位地址：牡丹江市爱民区文化街 191 号</p>	<p>单位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顾新路 477-42 号</p>
<p>法定代表人：李春江</p>	<p>法定代表人：曲春亮</p>
<p>委托代理人： </p>	<p>委托代理人：耿进亮 </p>
<p>电话：</p>	<p>电话：13624516666</p>
<p>电子邮箱：</p>	<p>电子邮箱：/</p>
<p>开户银行：建行牡丹江铁道支行</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红赣支行</p>
<p>账号：23001708851050000308</p>	<p>账号：23050186565500000316</p>
<p>邮政编码：157021</p>	<p>邮政编码：150000</p>

## 合同附件

### 工程类

<p>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按期完工，竣工后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响应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承诺的全部内容。</p>	
<p>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合同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竣工后，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进行售后服务及投标文件竣工后服务承诺的全部内容。</p>	
<p>3、保修期责任：量保修期间，由于施工质量等发生的问题，需要维修时，乙方无偿负责保修。乙方收到甲方保修通知<u>2</u>日内，进行保修。发生紧急抢修事故时，乙方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组织抢修。</p>	
<p>4、其他具体事项：施工期间本项目需要通过相关部门检验、检测验收的，由中标单位负责办理相关手续，材料配件需要二次检验检测的及相关测试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p>	
<p>公共物品丢失、损坏，由中标单位照价赔偿</p>	
<p>乙方施工期间所产生的水电费，电费按该工程中标金额的0.7%，水费按中标金额0.3%结算由施工单位打入学校账户中。</p>	
<p>竣工后由乙方提供竣工图及验收审计所需材料。</p>	
<p>甲方（章）</p>  <p>2023年 月 日</p>	<p>乙方（章）</p>  <p>2023年 月 日</p>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